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應與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載於本[編纂]附錄一甲)以及我們的前身實體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及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載於本[編纂]附錄一乙)一併閱讀。載列於附錄一甲及附錄一乙會計師報告中的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見解。此等陳述乃基於我們的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理解、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而作出。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達到我們的預期及預測，乃取決於多項超出我們控制範圍內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或促成此等差異的因素包括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及其他章節所述內容。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電商公司，專注服務電子製造業。根據易觀國際的資料，按2013年的總商品交易額計算，我們經營中國最大的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交易型電商平台。我們通過電商平台，包括自營平台、第三方平台以及專責的技術顧問和專業銷售代表團隊，在售前、售中以至售後階段為客戶提供周全的線上及線下服務。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所完成的訂單的總商品交易額分別約達人民幣39億元及人民幣15億元。我們服務的電子製造商包括中小企業，而我們相信，中小企業對我們的服務需求殷切，為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市場中利潤豐厚而增長迅速的一個板塊。我們向大約500家供應商(包括主要產品類別的部分頂級品牌供應商)進行採購，並通過電商平台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豐富的產品選擇。

我們深信，憑藉先驅優勢，我們在把握中國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採購市場的龐大增長潛力中佔盡優勢，而根據易觀國際的資料，該市場預期由2013年的人民幣2.0萬億元增長至2016年的人民幣3.0萬億元。為向中國電子製造業提供更完善的服務，我們將業務延伸至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採購市場以外，並開始提供額外產品及服務以支持電子製造業的各個層面。我們相信，透過促進發展開放、互助、繁榮的電商生態系統，讓客戶和供應商整體的業務運營從中得益，亦可帶動我們本身的長遠增長。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迅速增長。按合併基準計算，我們的自營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1,169.9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的人民幣2,391.8百萬元。請參閱「一經營業績—前身實體及本集團的合併經營業績」。我們於2013年7月開始經營第三方平台。於2013年，源自第三方平台的合計總商品交易額及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5億元及人民幣25.4百萬元。

財務資料

呈列基準

本公司歷史

本[編纂]所載財務資料的呈列乃受於往績記錄期發生的收購影響。有關本公司歷史概要，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會計師報告的呈列

本[編纂]載有兩份分別載於附錄一甲及附錄一乙的會計師報告。其中：

- 附錄一甲載列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其包括(i)我們的前身實體(自其於2012年11月15日被本公司收購起)；(ii) Total Dynamic 實體(自其於2013年2月1日被本公司收購起)；及(iii) Envision Global 實體(自其於2013年11月20日被本公司控制起)的財務業績。此外，本集團會計師報告第C及D節載有(i) Total Dynamic 實體自2011年1月4日(Total Dynamic 實體註冊成立日期)直至收購日期；及(ii) Envision Global 實體自2011年1月1日直至收購日期的收購前財務資料；及
- 附錄一乙載列我們的前身實體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以及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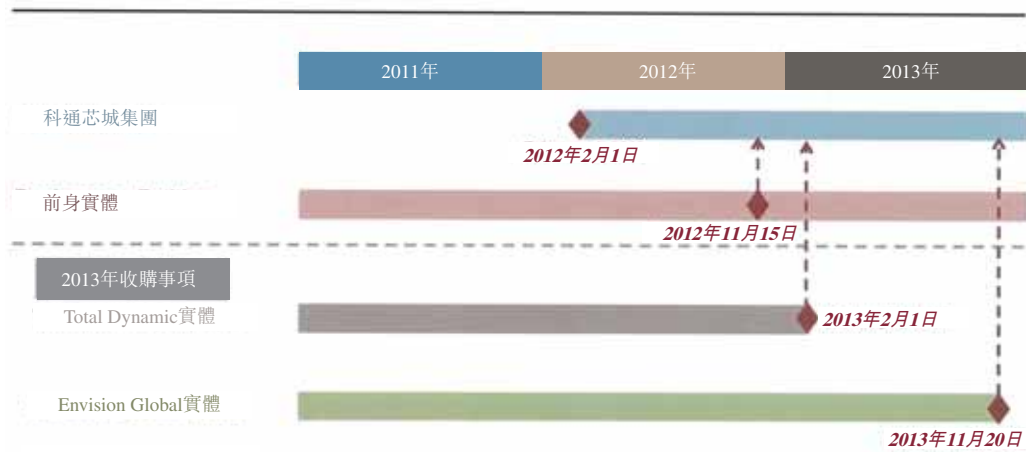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業務

於2012年11月15日前，本集團並無重大營運。於2012年11月15日(我們的前身實體收購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業績包括我們前身實體的業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包括我們前身實體整年的業績。

本公司分別於2013年2月1日及2013年11月20日收購Total Dynamic 實體及Envision Global 實體(連同彼等各自的業務)(統稱「**2013年收購事項**」)。本集團業績亦包括Total Dynamic 實體及Envision Global 實體自被本公司控制當日起的業績。

財務資料

下圖呈列收購我們的前身實體及2013年收購事項的時間表：



我們前身實體的業務

我們於2012年11月15日開始控制我們的前身實體。我們前身實體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的合併財務報表載列於本[編纂]附錄一乙。然而，鑑於比較我們前身實體於2011年整年與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的財務業績的效用有限及鑑於我們前身實體的經營業績不能直接與本集團業績作比較，我們為投資者提供額外資料以供其分析我們的財務業績，而其解釋如下。

於我們前身實體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呈列有關實體於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年的財務業績，以向投資者提供我們前身實體於該等年度的業務表現的資料。我們認為，由於我們的前身實體於該等年度經營我們的主要相關業務及佔本集團經營業務的最主要部分，以獨立基準呈列其財務業績可有意義地顯示本集團相關業務的主要部分。此外，我們前身實體的架構維持相對穩定(包括被本集團收購後)，故我們可以獨立基準呈列其業績及提供其業績的過往按年比較。然而，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有關資料並不反映本集團實際業績，且並不旨在表示我們可能已經取得的任何假設性業績。請參閱「風險因素 — 前身實體的財務業績可能無法直接與本集團的財務數據作比較，而前身實體的業績可能無法作為本集團業績的指標」。

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的因素

下文討論我們相信可影響我們未來經營業績的因素，以及過去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下文所載以外的因素亦可能對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中國市場狀況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推動中國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行業的一般因素影響，包括中國及進口大量中國製造電子產品的市場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消費支出水平。此外，其亦受推動中國線上銷售的因素影響，例如線上買家數目增長、客戶及供應商採用線上銷售策略及完善送貨服務的可用性。有關中國市場狀況近期發展的概覽，請參閱「行業概覽」。

吸引及保留客戶的能力

客戶及訂單數量的增長為我們收入增長的主要動力。我們吸引新客戶及現有客戶的新訂單的能力視乎我們提供多元化產品選擇及卓越客戶體驗的能力。我們就此提供一系列產品以盡量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亦於線上平台提供具競爭力的價格、快捷可靠的送貨服務以及全面售前及售後服務。我們的先進資訊科技系統令我們能以可擴展方式向更多的客戶提供所有有關先進服務及保持高營運效率。我們的持續收入增長視乎我們進一步多元化產品種類及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的能力。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一直經營直接銷售業務，其於期內經歷強勁收入增長。自2013年7月起開始，我們亦透過cogobuy.com經營電商第三方平台。下表載列我們按合併基準計算的直接銷售及第三方平台業務客戶數目及收入：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1年 | 2012年 | 2013年 |
| 客戶 | | | |
| 自營平台 | 1,799 | 1,636 | 1,967 ⁽²⁾ |
| — 線上客戶 ⁽¹⁾ | 38 | 423 | 1,967 ⁽²⁾ |
| — 線下客戶 ⁽¹⁾ | 1,761 | 1,213 | — |
| 第三方平台 | — | — | 1,326 ⁽²⁾ |
| 客戶總數 | 1,799 | 1,636 | 2,737 |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1年 | 2012年 | 2013年 |
| | | | |
| 收入 | | | |
| 自營平台 | 1,169,948 | 1,568,372 | 2,391,838 |
| — 來自線上客戶 ⁽¹⁾ | 10,162 | 216,738 | 2,391,838 |
| — 來自線下客戶 ⁽¹⁾ | 1,159,786 | 1,351,634 | — |
| 第三方平台 | — | — | 25,439 |
| 總收入(合併) | 1,169,948 | 1,568,372 | 2,417,277 |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料

- (1) 我們將「線上客戶」界定為已在cogobuy.com註冊賬戶，並曾使用cogobuy.com或移動應用軟件「芯雲」管理以完成採購流程中一個或多個步驟(包括瀏覽和搜尋、詢價、提交和確認訂單、追蹤訂單狀況以及查閱賬單和發票)的客戶。我們將「線下客戶」界定為並無於cogobuy.com註冊賬戶或並無使用cogobuy.com或「芯雲」以管理任何採購流程步驟的客戶。除線上服務外，我們亦為線上客戶提供涵蓋售前、售中及售後階段的線下服務。
- (2) 包括556名通過我們的自營平台及第三方平台作出購買的客戶。因此，直接銷售客戶數目與第三方平台客戶數目的總和大於2013年的客戶總數。

我們的客戶組合

我們以個別商議價格向各客戶出售。我們的銷售盈利能力視乎我們的客戶組合及我們自其取得的定價。我們吸引及保留藍籌客戶以增加我們的業務規模及交易量，從而有助增加我們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因此，我們可利用我們的業務規模以透過廣泛的產品選擇、具競爭力的價格及有利條款吸引中小型客戶。我們的先進客戶數據分析令我們可向客戶作出有關產品的更具針對性推廣活動、與其協商更佳價格及因而增加每名客戶整體收入。下表載列我們按合併基準計算透過自營平台來自藍籌客戶及中小型客戶的收入：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 |
|---------------|------------------|------------------|------------------|----------------|------------------|
| | 2011年 | 2012年 | 2013年 | 2013年 | 2014年 |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直接銷售 | | | | | |
| — 藍籌客戶 | 452,368 | 627,174 | 1,337,318 | 150,403 | 712,454 |
| — 中小型客戶 | 717,580 | 941,198 | 1,054,520 | 235,247 | 638,033 |
| 合計 | <u>1,169,948</u> | <u>1,568,372</u> | <u>2,391,838</u> | <u>385,650</u> | <u>1,350,487</u> |

我們增加產品種類及加強供應商關係的能力

我們最主要的開支來自銷售成本，其有關我們的供應商就產品採購向我們收取的金額。我們致力透過採購更大數量的更多產品類型以加強與供應商的關係。作為回報，我們的供應商給予我們數量折扣。於2014年3月31日，我們自約500個不同的供應商採購超過51,000個庫存量單位。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聚合更大訂單、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及保持低採購成本的能力。

財務資料

由於不同產品的利潤率不同，我們的盈利能力亦受我們提供的產品組合影響。例如，電腦內存等商品項目的利潤率相對較低而其他產品(如模擬設備)的利潤率相對較高。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以較高利潤率出售更多產品的能力。

我們投資於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的能力

我們的先進技術基礎設施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自動化技術令我們可擴大我們的業務而毋須按比例增加固定成本，亦令我們可分析客戶數據及從事精細化形式的營銷活動。最重要的是，其乃我們電商平台的主要骨幹，而電商平台則為我們向客戶提供優質客戶體驗的主要界面。我們的持續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技術系統的可靠維護及持續升級。

我們的收購事項

於2013年，本公司對互補性業務作出重大收購。我們於2013年2月1日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其為我們的業務帶來cogobuy.com及其他網站。其後，我們於2013年11月20日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其為我們的業務帶來物流、倉庫及配套支援基礎設施。於2013年，有關被收購實體共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包括總收入26.5%、總銷售成本26.4%及總毛利27.8%。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將取決於(其中包括)被收購實體的持續成功、我們將被收購實體的業務融入本公司業務的能力及我們管理有關整合而毋須過多成本或分散管理資源的能力。

主要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估計

我們已確認若干對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至關重要的會計政策。我們的部分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與會計項目有關的複雜判斷。在各情況下，於釐定該等項目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於未來期間出現變動的資料及財務數據作出判斷。於審閱我們的財務報表時，閣下須考慮(i)我們選用的重大會計政策；(ii)影響應用有關政策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及(iii)所呈報結果對狀況及假設變化的敏感度。以下載列我們認為對我們至關重要或涉及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所用的最重大估計及判斷的該等會計政策。我們亦已載列有關編製前身實體財務報表所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的相同資料，以促進投資者對我們前身實體的財務報表之理解。對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而言屬重要的主要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編纂]附錄一甲及一乙的會計師報告內。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而能夠可靠計量收入及成本(倘適用)，則收入在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會評估將銷售貨品的總額及相關

財務資料

成本或所賺取作為佣金的淨額入賬是否適當。倘本集團的主要責任為向客戶提供貨品或履行訂單，並須承受存貨風險，可自由設定價格及承擔客戶的信貸風險，或存在若干（而非所有）上述指標，則收入按總額基準確認。倘本集團不會面對與銷售貨品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則收入按淨額基準入賬。收入不包括增值稅（「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銷售退回、貿易折扣及撥備。

銷售貨品

收入於貨品交付予客戶經營場所時（即客戶接收貨品及所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

第三方平台

第三方平台收入包括向在本集團第三方平台上銷售產品的第三方商戶收取的費用。該等銷售一般為本集團並非主要義務人，毋須承擔存貨風險及不可自由設定價格及挑選供應商的交易。本集團按銷售金額的固定百分比向第三方商戶收取佣金費用。第三方平台收入於商戶交付產品時確認。我們每月向第三方商戶發出賬單。為推廣我們近期推出的第三方平台業務，我們向第三方商戶授予自其接獲賬單起計最多六個月的信貸期。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法於收購日期（即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入賬。

除與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有關的交易成本外，本集團就業務合併產生的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商譽是指以下差額：

- 已轉讓代價的公平值、於被收購公司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款額及（倘適用）本集團先前持有該被收購公司股本權益的公平值的總額；超過
- 被收購公司於收購日期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

當(ii)大於(i)時，該差額會即時在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於每年測試有否減值。

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則計算出售損益時，應將收購產生的商譽的金額亦計算在內。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確認。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並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詳情如下：

- 汽車 5年
- 機器 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
- 傢具及辦公室設備 1至5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檢討。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程序在技術及商業上可行且本集團有意並有充足資源完成開發工作，則開發活動開支作資本化處理。資本化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以及適當比例的日常開支及借款成本(倘適用)。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入賬。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內扣除。以下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可供使用當日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互聯網平台 3年
- 客戶關係 5至9年
- 域名及商標 11年

年期及攤銷方法均會每年檢討。

財務資料

資產減值

應收款項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以釐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引起本集團注意下列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欠付或拖延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就貿易及其他流動應收款項以及其他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倘貼現影響屬重大，減值虧損以資產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時所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量。如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逾期情況及並未個別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集體進行。集體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整個組別信貸風險特徵類似的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作出

倘減值虧損金額在往後期間減少，且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過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數額。

減值虧損直接於相應資產中撇銷，惟就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被認為難以預料但並非極微而確認的減值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入賬。當本集團信納可收回性極微，則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直接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而撥備賬中就該債務持有的任何金額予以撥回。先前自撥備賬扣除的金額如其後被收回，則將從撥備賬中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的金額均於損益確認。

財務資料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期末審閱來自內部及外部的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商譽除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非即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列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若存在上述任何跡象，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商譽的可收回金額會每年評估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可以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大致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按比例分配，以首先減少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次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減值虧損便會撥回。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僅限於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在確認撥回的年/期內計入損益。

財務資料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電子元器件。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按先入先出的基準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往現時位置及達致現狀所涉及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入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金額均在撥回期間於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扣減中確認。

所得稅

年／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確認，惟倘變動與業務合併或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期內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因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報告的賬面值及計稅基準兩者間的可予扣減及應課稅的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會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除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均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資產時確認。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支持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包括源自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者，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於撥回可扣減暫時差額的同一期間或源自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支持確認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相同的標準，即倘該等暫時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內撥回，則會計入該等暫時差額。

財務資料

在少數例外情況下，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暫時差額為因不可扣稅商譽及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須並非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產生的暫時差額，以及與投資附屬公司有關的暫時差額(如屬應課稅差額，只限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的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轉回該等差額；或如屬可扣稅差額，則除非很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遞延稅項金額按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不作貼現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減至不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有關稅務優惠時為止。任何減幅會於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時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單獨列示，並不予互相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在符合下列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互相抵銷：

-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方面，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方面，該資產及負債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相同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擬在預期有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須予清償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

分部資料

管理層認為，由於收入及溢利乃全部來自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的批發，本集團乃以單一業務分部營運。因此，本[編纂]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經選定財務數據

本集團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概要。本集團於2012年與2013年的經營業績比較對投資者而言未必有幫助，原因是本集團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前身實體

財務資料

之前並無重大業務。本集團於2012年至2013年的經營業績變動，乃主要由於(i)在2012年11月15日收購前身實體；(ii)在2013年2月1日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及(iii)在2013年11月20日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2013年3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13年3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而有關財務報表已由申報會計師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於任何過往期間的經營業績不一定反映任何未來期間可預期的業績。

| | 2012年 | |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 | |
|-------------------|----------------------------|--------------------------|--------------------------|---------------------------|----------------|
| | 2月1日至 2012年12月 31日期間 |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 2013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 2013年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 2014年 3月31日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收入 | 199,306 | 2,417,277 | 387,572 | 1,011,920 | 1,354,018 |
| 銷售成本 | (145,688) | (2,215,191) | (363,047) | (920,742) | (1,251,578) |
| 毛利 | 53,618 | 202,086 | 24,525 | 91,178 | 102,440 |
| 其他收益 | 375 | 1,406 | 615 | 308 | 72 |
|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 (11) | 1,037 | — | 739 | —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1,187) | (13,749) | (2,580) | (6,731) | (15,513) |
| 研發開支 | (8,254) | (16,144) | (2,598) | (7,660) | (7,486) |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3,768) | (51,996) | (6,819) | (22,790) | (37,032) |
| 經營溢利 | 40,773 | 122,640 | 13,143 | 55,044 | 42,481 |
| 財務成本 | (2,574) | (20,192) | (4,118) | (7,487) | (9,241) |
| 除稅前溢利 | 38,199 | 102,448 | 9,025 | 47,557 | 33,240 |
| 所得稅 | (8,580) | (15,883) | (2,107) | (6,610) | (4,251) |
| 期/年內溢利 | <u>29,619</u> | <u>86,565</u> | <u>6,918</u> | <u>40,947</u> | <u>28,989</u> |

財務資料

我們的前身實體

下表載列前身實體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以及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概要。我們已遵照[編纂]規則第4.04(1)及4.05A條呈列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的業績。

我們已提供前身實體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以及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以向投資者提供有關前身實體業務於該等期間內表現的資料。我們認為，由於前身實體於該等期間內經營我們的主要相關業務及佔本集團經營業務的最主要部分，其財務業績可有意義地顯示本集團的相關業務。此外，前身實體的架構一直大致保持穩定(包括於收購後)，因此我們能夠按獨立基準呈列其業績，並根據該等業績提供過往的按年比較。

前身實體於任何過往期間的經營業績不一定反映任何未來期間我們可預期的業績。

| |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 2012年 1月1日至 2012年 11月15日期間 |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收入 | 1,169,948 | 1,369,066 | 1,568,372 | 1,788,044 |
| 銷售成本 | (1,097,451) | (1,325,408) | (1,471,096) | (1,679,949) |
| 毛利 | 72,497 | 43,658 | 97,276 | 108,095 |
| 其他收益 | 14,356 | 11,184 | 11,559 | 11,550 |
| 其他收入淨額 | — | 737 | 726 | 298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9,571) | (8,658) | (9,845) | (7,882) |
| 研發開支 | (9,503) | (9,435) | (17,689) | (8,214) |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28,584) | (27,434) | (30,537) | (31,514) |
| 經營溢利 | 39,195 | 10,052 | 51,490 | 72,333 |
| 財務成本 | (4,006) | (3,916) | (6,490) | (16,331) |
| 除稅前溢利 | 35,189 | 6,136 | 45,000 | 56,002 |
| 所得稅 | (8,365) | (2,602) | (11,187) | (12,903) |
| 年/期內溢利 | <u>26,824</u> | <u>3,534</u> | <u>33,813</u> | <u>43,099</u> |

財務資料

經選定收益表項目的描述

本集團

收入

本集團自透過其自營平台或第三方平台銷售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產生收入。本集團主要透過其自營平台銷售產品，而自營平台佔全部所示期間絕大部分的收入。第三方平台收入(即向我們電商平台的第三方商戶收取的佣金費用)分別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約1%及0.3%。本集團並無就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產生任何第三方平台收入。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99.3百萬元、人民幣2,417.3百萬元及人民幣1,354.0百萬元。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任何單一客戶佔總收入10%或以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僅有一名客戶的交易佔收入超過10%。於該期間，與該客戶的交易總值為人民幣169.9百萬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向供應商採購產品的成本組成，佔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絕大部分總銷售成本。因此，銷售成本主要因應收入而變動。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45.7百萬元、人民幣2,215.2百萬元及人民幣1,251.6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73.1%、91.6%及92.4%。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僅包括我們自現金銀行存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除計息存款賬戶外，我們並無投資金融產品。其他收益對我們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業務造成的影響並不重大。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其他收益分別為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0.2%、0.1%及0.01%。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收益/(虧損)以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於2013年，我們就出售Comtech China及其附屬公司錄得收益人民幣0.7

財務資料

百萬元。其他收入淨額對我們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業務造成的影響並不重大。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其他(虧損)/收入淨額分別為微不足道、人民幣1.0百萬元(佔收入的極小百分比)及零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關稅及銷售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較不重大的開支包括銷售辦公室的租金及倉儲空間的租金。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於產生時確認。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13.7百萬元及人民幣15.5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0.6%、0.6%及1.1%。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技術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較不重大的開支包括研發設施的租金以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的維護及改良。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16.1百萬元及人民幣7.5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4.1%、0.7%及0.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辦公室租金，以及根據於我們收購前身實體時所簽訂的服務協議向優創支付的服務費，根據該協議，優創向我們提供若干行政職能。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亦有與我們可能進行的[編纂]相關的專業服務費。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8百萬元、人民幣52.0百萬元及人民幣37.0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1.9%、2.2%及2.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及擔保費。我們與多家銀行維持借款融資，並提取該等融資以撥支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我們向優創支付擔保費，作為於我們收購前身實體時設立的60百萬美元擔保現金融資的代價。

財務資料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財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20.2百萬元及人民幣9.2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1.3%、0.8%及0.7%。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在該等成本中，銀行借款利息分別為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14.1百萬元及人民幣7.7百萬元，而擔保費則分別為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6.1百萬元及人民幣1.6百萬元。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及「一債項」。

所得稅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所得稅分別為人民幣8.6百萬元、人民幣15.9百萬元及人民幣4.3百萬元，即實際稅率分別為22.5%、15.5%及12.8%。本集團已支付截至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部所得稅，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則預期將於2014年末前支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與任何稅務機關並無任何爭議。

本集團須根據不同司法權區的多個所得稅稅率繳稅。下文概述影響我們於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香港及中國的適用稅率之主要因素。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例，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

香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於2012年2月1日(成立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公司支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中國

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法定所得稅率為25%。除另有指明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此外，庫購電子商務及深圳市可購百為合資格軟件企業，各自根據於2013年內生效的稅收規定獲准自首個獲利年度起免繳所得稅兩年，其後三年享有所得稅稅率減半(按年檢討)(「2免3減半稅項優惠」)。因此，彼等於2013年及2014年獲免繳所得稅、於2015年至2017年須按12.5%的所得稅稅率繳稅及自2018年起按25%的稅率繳稅。

財務資料

根據現行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須就以自2008年1月1日起所得累計盈利按中國居民被投資者的股息的10%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根據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調低)。於2008年1月1日前產生的未分派盈利獲豁免繳納有關預扣稅。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其相關法規，倘香港投資者為「實益擁有人」及於股息分派前過去十二個月直接擁有中國居民企業最少25%的股本權益，中國居民企業支付予其香港直接控股公司的股息將按5%的寬減稅率繳納預扣稅。

董事確認本集團管理層可控制分派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的數額及時間，遞延稅項負債僅以預期可於可見將來分派的有關溢利為限計提撥備。

前身實體

收入

前身實體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以及模組設計解決方案。模組設計業務於收購前身實體後終止經營。其後，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銷售成為前身實體的主要業務，並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絕大部分的收入。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69.9百萬元、人民幣1,568.4百萬元及人民幣1,788.0百萬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僅有一名客戶的交易佔收入超過10%。於該期間，與該客戶的交易總值為人民幣121.9百萬元。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客戶的交易佔收入超過10%。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向供應商採購產品的成本組成。於往績記錄期內，有關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的絕大部分。因此，銷售成本主要因應收入而變動。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097.5百萬元、人民幣1,471.1百萬元及人民幣1,679.9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93.8%、93.8%及94.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僅包括自銀行現金存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除計息存款賬戶外，前身實體並無投資金融產品。於往績記錄期內，其他收益對前身實體業務造成的影響並不重大。

財務資料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4.4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及人民幣11.6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1.2%、0.7%及0.6%。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於往績記錄期內，其他收入淨額對前身實體業務造成的影響並不重大。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淨額分別為零元、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所佔收入百分比乃微不足道。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關稅以及銷售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較不重大的開支包括銷售辦公室空間的租金及倉儲空間的租金。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於產生時確認。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6百萬元、人民幣9.8百萬元及人民幣7.9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0.8%、0.6%及0.4%。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技術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較不重大的開支包括研發設施的租金以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的維護及改良。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5百萬元、人民幣17.7百萬元及人民幣8.2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0.8%、1.1%及0.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前身實體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辦公室租金、銀行收費及固定資產折舊。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8.6百萬元、人民幣30.5百萬元及人民幣31.5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2.4%、1.9%及1.8%。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及擔保費。前身實體與多家銀行維持借款融資，並提取該等融資以撥支營運資金需求。擔保費乃支付予優創作為於收購我們的前身實體時設立的60百萬美元擔保現金融資的代價。

財務資料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16.3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0.3%、0.4%及0.9%。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該等成本中，銀行借款利息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及人民幣10.2百萬元，而擔保費則分別為零元、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6.1百萬元。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一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及「一債項」。

所得稅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分別為人民幣8.4百萬元、人民幣11.2百萬元及人民幣12.9百萬元，即實際稅率分別為23.8%、24.9%及23.0%。前身實體已支付截至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部所得稅，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則預期將於2014年末前支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身實體與任何稅務機關並無任何爭議。

前身實體須根據不同司法權區的多個所得稅稅率繳稅。下文概述影響我們於英屬處女群島、香港及中國的適用稅率之主要因素。

英屬處女群島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例，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

香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以及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公司支付的利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中國

於2007年3月16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將中國法定所得稅率修訂為25%。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生效。除另有指明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2008年1月1日前，位於深圳經濟特區的實體科通通信深圳、科通通信軟件深圳及科通工業深圳（統稱「深圳附屬公司」）法規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此外，深圳附屬公司（即以生產為主的外商投資企業）各有權根據當時生效的稅收法規，自首個獲利年度起免繳所得稅兩年，其後三年享有所得稅稅率減半（按年檢討）（「2免3減半稅項優惠」）。

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計，給予於2007年3月16日前成立及有權根據當時生效的稅收法規享有優惠稅率的深圳附屬公司五年過渡期，而免稅

財務資料

期則不受新規定限制。2011年及2012年以後的過渡稅率分別為24%及25%。因此，深圳附屬公司於2011年以及2012及2013年分別須按介乎12%至24%以及25%的稅率繳稅。

根據現行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須就以自2008年1月1日起所得累計盈利按中國居民被投資者的股息的10%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根據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調低)。於2008年1月1日前產生的未分派盈利獲豁免繳納有關預扣稅。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其相關法規，倘香港投資者為「實益擁有人」及於股息分派前過去十二個月直接擁有中國居民企業最少25%的股本權益，中國居民企業支付予其香港直接控股公司的股息將按5%的寬減稅率繳納預扣稅。

就合併財務資料而言，董事確認前身實體管理層可控制分派中國實體(包括前身實體)的溢利的數額及時間，遞延稅項負債僅以預期可於可見將來分派的有關溢利為限計提撥備。

經營業績

前身實體及本集團的合併經營業績

為使投資者可有效分析我們於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表現，我們按合併基準提供本集團及前身實體的收入、銷售成本及毛利(統稱「合併業績」)。我們分別將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綜合收入、銷售成本及毛利以及前身實體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的合併收入、銷售成本及毛利相加，以得出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作為比較用途，我們於下文呈列合併業績，連同本集團僅於截至2013年3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綜合收入、銷售成本及毛利：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 | |
|------------|----------------------|----------------------|----------------------|-------------------------------|--------------------------------|-------------------------------|
| | 2011年 ⁽¹⁾ | 2012年 ⁽²⁾ | 2013年 ⁽³⁾ | 2013年 3月31日 ⁽³⁾ | 2013年 12月31日 ⁽³⁾ | 2014年 3月31日 ⁽³⁾ |
| | | | | (未經審核) | (未經審核) | |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收入 | 1,169,948 | 1,568,372 | 2,417,277 | 387,572 | 1,011,920 | 1,354,018 |
| 銷售成本 | (1,097,451) | (1,471,096) | (2,215,191) | (363,047) | (920,742) | (1,251,578) |
| 毛利 | <u>72,497</u> | <u>97,276</u> | <u>202,086</u> | <u>24,525</u> | <u>91,178</u> | <u>102,440</u> |

財務資料

- (1) 僅指我們前身實體的業績。
- (2) 指本集團及我們前身實體的合併業績。
- (3) 指本集團的綜合業績。

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本集團 —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及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比較

收入。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1,354.0百萬元，包括自營收入人民幣1,350.5百萬元及第三方平台收入人民幣3.5百萬元。收入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11.9百萬元增加33.8%，主要由於我們的第三方平台帶動銷售量產生內部增長及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所致。截至2014年3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Envision Global實體及Total Dynamic實體分別合共帶來收入人民幣826.0百萬元及人民幣625.8百萬元。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收入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87.6百萬元增加249%，主要由於銷售量的內部增長及2013年收購事項所致。截至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收購實體分別帶來收入人民幣1.9百萬元及人民幣826.0百萬元。

Envision Global實體的業績已於我們在2013年11月20日進行收購後合併至本集團的業績。於我們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時，彼等絕大部分業務乃實際產生自本集團透過cogobuy.com電商平台轉介予彼等的訂單。於該等收購事項後，我們利用cogobuy.com電商平台與Envision Global實體帶來的資產之間的協同效益，以加強我們的訂單執行基礎設施及大力發展我們的業務。

銷售成本。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251.6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20.7百萬元增加35.9%。增加乃由於收入及對客戶的銷售基於上述理由而增加所致。同期的銷售成本部分被分別為人民幣39.6百萬元及人民幣37.7百萬元的供應商回扣及折扣所抵銷。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成本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63.0百萬元增加245%。增加乃由於收入及對客戶的銷售基於上述理由而增加所致。同期的銷售成本部分被分別為人民幣39.6百萬元及人民幣20.3百萬元的供應商回扣及折扣所抵銷。

毛利。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102.4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1.2百萬元增加12.4%。增加主要由收入及銷售成本基於上述理由所致的結果帶動。同期，收購實體分別帶來毛利人民幣38.4百萬元及人民幣41.6百

財務資料

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9.0%下跌至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7.6%，主要由於本集團在2013年11月的收購事項後停止向Envision Global實體收取第三方平台費用。於2013年11月20日Envision Global實體收購事項前，Envision Global實體被視為第三方商戶，我們已按毛利率100%確認Envision Global實體支付的佣金為第三方平台收入。於該收購事項後，Envision Global實體成為本集團內的公司，且我們已按較低的毛利率(一般少於10%)確認Envision Global實體作出的銷售為直接銷售收入。撇除向Envision Global實體收取第三方平台費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將為7.6%，與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7.6%相比維持穩定。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毛利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4.5百萬元增加318%。增加主要由收入及銷售成本基於上述理由所致的結果帶動。同期，收購實體分別帶來毛利人民幣38.4百萬元及人民幣1.9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6.3%上升至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7.6%，主要由於：

- 高利潤率產品的銷售增加；及
- 第三方平台的銷售增加，而我們自有關平台賺取100%的毛利率。

其他收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其他收益為人民幣0.1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0.3百萬元有所減少。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銀行存款在2013年12月出售Comtech China後有所減少。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其他收益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0.6百萬元有所減少。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銀行存款在2013年12月出售Comtech China後有所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5.5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131.3%。增加主要由於員工相關成本增加人民幣7.8百萬元所致。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6百萬元增加496.2%。增加主要由於員工相關成本、交付開支與物流成本以及保險成本分別增加人民幣7.8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所致。

研發開支。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7.5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7百萬元減少2.6%。研發開支大致維持穩定。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研發開支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6百萬元增加188.5%。增加主要由於員工相關成本增加人民幣3.9百萬元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37.0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2.8百萬元增加62.3%。增加主

財務資料

要由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就[編纂]應計的開支人民幣13.9百萬元，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及員工相關成本分別增加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5.4百萬元。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8百萬元增加444.1%。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就[編纂]應計的開支人民幣13.9百萬元，以及員工相關成本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分別增加人民幣5.3百萬元及人民幣6.5百萬元。

所得稅。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所得稅為人民幣4.3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6百萬元減少34.8%。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實際稅率為12.8%，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則為13.9%。實際稅率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有所下跌，乃由於Envision Global實體(該等實體主要按較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低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繳稅)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全面合併至我們的財務業績，惟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僅自2013年11月20日起方合併至我們的財務業績。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所得稅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104.8%。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實際稅率為23.3%，而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為12.8%。減少乃由於Envision Global實體(該等實體主要按較低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繳稅)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合併至我們的財務業績，加上須按較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的Comtech China在2013年12月1日被出售後不再合併至我們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財務業績。

期內溢利。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溢利為人民幣29.0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0.9百萬元減少29.1%。同期，溢利率由4.0%下跌至2.1%，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毛利率在我們於2013年11月的收購事項後停止向Envision Global實體收取第三方平台費用，以及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就[編纂]應計的重大開支。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溢利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9百萬元增加320.3%。同期，溢利率由1.8%上升至2.1%，乃主要由於毛利率因高利潤率產品的銷售增加及毛利率為100%的第三方平台銷售增加而有所增加。

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我們的前身實體前，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業務活動。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1月15日期間，本集團與我們的前身實體並無任何公司間交易，因此並無作出公司間對銷調整。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合併業績並不反映我們的實際業績。該等業績並未經我們的申報會計師獨立審核，且並不旨在表示我們可能已經取得的任何假設性業績。

財務資料

合併業績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2,417.3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8.4百萬元增加54.1%，乃由於直接銷售增加以及本公司於2013年7月開始其第三方平台業務所致。其中：

- 自營收入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8.4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91.8百萬元。該業務的客戶數目由1,636名增加至1,967名，而同期每名客戶平均收入亦由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2百萬元。該等增幅乃由於我們成功的營銷工作及提供更多產品選擇吸引客戶所致；及
- 第三方平台業務的收入包括向於我們的第三方平台銷售產品的第三方商戶收取的費用。我們於2013年7月開始第三方平台業務，並於該年度服務1,326名客戶，總收入為人民幣25.4百萬元。

銷售成本。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215.2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71.1百萬元增加50.6%。接近全部的銷售成本均為就直接銷售向供應商作出採購的成本，而銷售成本增加乃由於我們的直接銷售業務的銷售增加所致。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部分被若干供應商向我們提供分別為人民幣97.7百萬元及人民幣85.4百萬元的定價調整、回扣及折扣所抵銷。該等定價調整、回扣及折扣主要根據售予客戶的銷量及手頭存貨而定，因此會由於來自直接銷售業務的銷售增加而上升。該等定價調整、回扣及折扣屬於按供應商全權酌情向我們提供的非經常獎勵。

毛利。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202.1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7.3百萬元增加107.7%。增加主要由收入及銷售成本基於上述理由所致的結果帶動。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8.4%，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有所上升。毛利率上升乃由於提供高利潤率服務的Total Dynamic實體帶來較高的溢利率所致。

合併業績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568.4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9.9百萬元增加34.1%。增加乃由於對客戶的直接銷售增加所致。其中，每名客戶平均收入由2011年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至2012年的人民幣1.0百萬元。該增幅乃由於我們成功的營銷工作及提供更多產品選擇吸引客戶所致。

銷售成本。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471.1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7.5百萬元增加34.0%。接近全部的銷售成本均為就直接銷售向供應商作出採購的成本，而銷售成本增加乃由於向客戶的銷售增加所致。截

財務資料

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部分被若干供應商向我們提供分別為人民幣85.4百萬元及人民幣63.4百萬元的定價調整、回扣及折扣所抵銷。該等定價調整、回扣及折扣主要根據售予客戶的銷量及手頭存貨而定，因此會由於對客戶的銷售增加而上升。該等定價調整、回扣及折扣屬於按供應商全權酌情向我們提供的非經常獎勵。

毛利。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97.3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5百萬元增加34.2%。增加主要由收入及銷售成本基於上述理由所致的結果帶動。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6.2%，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相比維持穩定。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以下呈列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然而，我們並無呈列按年比較的本集團業績，原因是有關比較對投資者而言並無意義。於2012年11月15日前，本集團並無重大業務，而前身實體的業績亦僅合併至本集團2012年11月15日後期間的業績。本集團於2013年的業績亦受到2013年收購事項所影響，進一步減低2012年與2013年業績的可比較程度。

本集團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2,417.3百萬元，接近全部來自銷售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本年度的有關業績如下：

- 人民幣1,776.7百萬元的收入來自我們前身實體的業務，即直接銷售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
- 人民幣25.4百萬元的收入來自Total Dynamic實體的業務，即我們向第三方平台的第三方商戶收取的費用，自第三方平台銷售賺取；及
- 人民幣615.1百萬元的收入來自Envision Global實體的業務，自付運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賺取。

銷售成本。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215.2百萬元，接近全部均為向供應商作出採購的成本。本年度的有關業績如下：

- 人民幣1,630.9百萬元的銷售成本來自我們前身實體的業務，即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的採購成本；及
- 人民幣584.3百萬元的銷售成本來自Envision Global實體的業務，即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的採購成本。

財務資料

毛利。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202.1百萬元，反映上述的收入及銷售成本。本期間的有關業績如下：

- 人民幣145.8百萬元的毛利來自我們前身實體的業務；
- 人民幣25.4百萬元的毛利來自Total Dynamic實體的業務；及
- 人民幣30.8百萬元的毛利來自Envision Global實體的業務。

其他收益。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為人民幣1.4百萬元，僅包括存入就2013年收購事項取得的剩餘現金的銀行利息收入。

銷售及分銷開支。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3.7百萬元，主要包括人民幣3.3百萬元的運輸成本、人民幣0.7百萬元的關稅、人民幣2.7百萬元的營銷開支以及人民幣3.7百萬元的銷售人員薪金及福利。

研發開支。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6.1百萬元，主要包括人民幣11.8百萬元的技術人員薪金及福利、人民幣1.7百萬元的研發設施租金開支以及人民幣0.2百萬元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改良開支。本集團就若干產品相關項目以及支援本集團電商平台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而產生研發開支。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研發成本均確認為開支且並無撥充資本。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52.0百萬元，主要包括人民幣11.5百萬元的行政人員薪金及福利、人民幣4.1百萬元的辦公室租金、人民幣11.4百萬元向優創支付的服務費以及人民幣4.6百萬元有關我們潛在[編纂]的應計專業服務費用。

所得稅。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為人民幣15.9百萬元，實際稅率為15.5%。合資格軟件企業庫購網電子商務及深圳可購百均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免稅期。

年內溢利。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86.6百萬元，溢利率為3.6%。

本集團 — 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

收入。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收入為人民幣199.3百萬元，接近全部來自銷售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本期間的業績僅包括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前身實體後來自其業務的收入。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45.7百萬元，接將近全部均為向供應商作出採購的成本。本期間的業績僅包括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前身實體後來自其業務的銷售成本。

毛利。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毛利為人民幣53.6百萬元，僅包括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前身實體後來自其業務的毛利，而有關毛利乃按上述收入及銷售成本計算。

其他收益。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其他收益為人民幣0.4百萬元，僅包括存入剩餘現金的銀行利息收入。

銷售及分銷開支。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包括人民幣0.5百萬元的運輸成本、人民幣0.07百萬元的關稅、人民幣0.3百萬元的營銷開支以及人民幣0.2百萬元的銷售人員薪金及福利。該等開支接近全部僅為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前身實體後由其產生的開支。

研發開支。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8.3百萬元，主要包括人民幣1.6百萬元的技術人員薪金及福利、人民幣0.09百萬元的研發設施租金開支以及人民幣6.3百萬元的一次性汽車模組開發開支。本集團就若干產品相關項目、支援本集團電商平台的技術基礎設施及汽車應用的若干IC的研究而產生研發成本。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所有研發成本均確認為開支且並無撥充資本。該等開支接近全部僅為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前身實體後由其產生的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3.8百萬元，主要包括人民幣1.6百萬元的行政人員薪金及福利、人民幣0.4百萬元的辦公室租金以及人民幣1.0百萬元向優創支付的服務費。除向優創支付的服務費外，該等開支接近全部僅為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前身實體後由其產生的開支。

所得稅。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所得稅為人民幣8.6百萬元，實際稅率為22.5%。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獲得任何優惠稅務待遇。

期內溢利。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溢利為人民幣29.6百萬元，溢利率為14.9%。

我們前身實體的經營業績

我們呈列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前身實體的經營業績按年比較。我們認為，由於我們的前身實體於該等年度經營我們的主要相關業務及佔本集

財務資料

團經營業務的最主要部分，其財務業績可有意義地顯示本集團相關業務的主要部分。然而，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有關資料並不反映實際業績，且並不旨在表示我們可能已經取得的任何假設性業績。請參閱「—呈列基準—呈列會計師報告附註」。

前身實體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788.0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8.4百萬元增加14.0%。增加乃由於成功的營銷工作及提供更多產品選擇吸引客戶導致銷售量增長所致。

銷售成本。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679.9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71.1百萬元增加14.2%。接近全部的銷售成本均為向供應商作出採購的成本，而銷售成本增加乃由於向客戶的銷售增加所致。

毛利。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108.1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7.3百萬元增加11.1%。增加主要由收入及銷售成本基於上述理由所致的結果帶動。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6.0%，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相比大致維持穩定。

其他收入淨額。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淨額為人民幣0.3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7百萬元減少59.0%。減少乃主要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7.9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百萬元減少19.9%。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交付開支及物流成本減少以及辦公室及水電成本減少所致。

研發開支。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8.2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7百萬元減少53.6%。研發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削減研發人員節省人民幣2.0百萬元、因於2013年從傳統線下分銷轉至線上平台而減少技術設施，以及終止於2012年產生人民幣6.3百萬元成本的訂製模組開發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31.5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5百萬元輕微增加。

財務資料

財務成本。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16.3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151.6%。財務成本包括人民幣6.1百萬元的擔保費及人民幣10.2百萬元的銀行貸款利息開支。該增幅主要是由於2013年向優創支付人民幣6.1百萬元的擔保費，作為於收購我們的前身實體時設立的60百萬美元擔保融資的代價，以及因增加銀行借款以撥支收購實體的業務導致於2013年銀行貸款利息增加人民幣4.5百萬元所致。

所得稅。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為人民幣12.9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百萬元增加15.3%，此乃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3.0%，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24.9%。我們的前身實體於該等期間並無獲得任何優惠稅務待遇。

年內溢利。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43.1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8百萬元增加27.5%。同期溢利率由2.2%增加至2.4%。

前身實體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568.4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9.9百萬元增加34.1%。增加乃由於成功的營銷工作及提供更多產品選擇吸引客戶導致銷售量增長所致。

銷售成本。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471.1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7.5百萬元增加34.0%。接近全部的銷售成本均為向供應商作出採購的成本，而銷售成本增加乃由於向客戶的銷售增加所致。

毛利。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97.3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5百萬元增加34.2%。增加主要由收入及銷售成本基於上述理由所致的結果帶動。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6.2%，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相比維持穩定。

銷售及分銷開支。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9.8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百萬元增加2.9%。銷售及分銷開支維持相對穩定。

財務資料

研發開支。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7.7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百萬元增加86.1%。增加乃主要由於：

- 籌備過渡至線上平台的額外人民幣1.2百萬元員工相關成本；及
- 於2012年開發訂製模組產生的開支人民幣6.5百萬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30.5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6百萬元增加6.8%。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整體增加，惟佔收入的比例則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減少至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乃主要由於持續控制開支的努力及租賃成本等固定成本維持穩定所致。

財務成本。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6.5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百萬元增加62.0%。增加乃主要由於：

- 因增加銀行借款以撥支經擴充業務使銀行貸款利息增加人民幣1.7百萬元；及
- 向優創支付人民幣0.8百萬元的擔保費，作為於2012年11月設立的擔保現金融資的代價。

所得稅。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為人民幣11.2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百萬元增加33.7%，此乃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4.9%，而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23.8%。

年內溢利。我們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33.8百萬元，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8百萬元增加26.1%。同期溢利率由2.3%減少至2.2%。

財務資料

財務狀況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4年 3月31日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7,097 | 1,216 | 1,180 |
| 無形資產 | 2,337 | 31,291 | 29,394 |
| 商譽 | 2,166 | 154,136 | 154,136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21 | 663 | 894 |
| | <u>11,921</u> | <u>187,306</u> | <u>185,604</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07,225 | 243,800 | 400,757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332,266 | 656,766 | 615,987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5,906 | 105,541 | — |
| 已抵押存款 | 81,900 | 233,081 | 251,77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2,400 | 281,542 | 314,013 |
| | <u>599,697</u> | <u>1,520,730</u> | <u>1,582,535</u>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2,176 | 433,198 | 464,485 |
| 銀行貸款 | 443,858 | 929,388 | 912,237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6,900 | 1,000 | 1,554 |
| 即期稅項 | 9,749 | 10,020 | 14,790 |
| 流動資產淨額 | <u>37,014</u> | <u>147,124</u> | <u>189,469</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u>48,935</u> | <u>334,430</u> | <u>375,073</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386 | 5,164 | 4,851 |
| 資產淨值 | <u>48,549</u> | <u>329,266</u> | <u>370,222</u>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 | 1 | 1 |
| 儲備 | 48,549 | 325,027 | 361,416 |
| 非控股權益 | — | 4,238 | 8,805 |
| 總權益 | <u>48,549</u> | <u>329,266</u> | <u>370,222</u> |

財務資料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及製成品。原材料佔我們的存貨比例極少，而製成品則包括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概要：

|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4年 3月31日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484 | — | — |
| 製成品 | 106,741 | 243,800 | 400,757 |
| | <u>107,225</u> | <u>243,800</u> | <u>400,757</u> |

製成品由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7百萬元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3.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在2013年收購事項後擴大所致。製成品由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3.8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3月31日的人民幣400.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直接銷售業務進一步迅速增長所致。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年度的存貨周轉天數：

| | 2012年2月1日至 2012年12月31日 期間 | 截至 201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 截至 2014年3月31日 止三個月 |
|-----------------------------|---------------------------------|--------------------------|--------------------------|
| 存貨周轉天數 ⁽¹⁾ | 42 | 29 | 24 |

(1) 存貨周轉天數相等於相關期間／年度的期／年初及期／年末平均存貨結餘除以相關期間／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46/365/89天。

由於本集團僅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我們前身實體的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擁有實際業務營運，故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存貨周轉天數比較可能並無意義。

金額為人民幣337百萬元(佔2014年3月31日結餘的84.2%)的存貨其後已於2014年6月20日出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客戶應付款項。款項一般於交付後30天內或交付之前或交付時(就中小型客戶而言)及交付後60至90天內(就藍籌客戶而言)到期。客戶的信

財務資料

用度按彼等的付款記錄及來自第三方評級機構的信貸評級評估。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4年 3月31日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217,065 | 622,691 | 597,179 |
| 應收票據 | 31,423 | 27,840 | 9,836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48,488 | 650,531 | 607,015 |
| 按金及預付款項 | 82,523 | 5,366 | 7,631 |
| 其他應收款項 | 1,255 | 869 | 1,341 |
| | <u>332,266</u> | <u>656,766</u> | <u>615,987</u> |

貿易應收款項由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7.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4年3月31日的人民幣597.2百萬元，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在2013年收購事項後擴大所致。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後開始受與兩家銀行按並無追索條款訂立的保理協議所規限。根據科通寬帶與銀行訂立的保理協議，銀行向我們支付款項，以換取轉讓直接向我們客戶收取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權利。各項保理貸款的年期取決於其規定客戶須向銀行結清相應貿易應收款項的時間而定。銀行會就保理貸款向我們收取貼現費及服務費。於2014年3月31日，根據保理協議應付銀行的未償還總額約為47.5百萬美元。下文載列與上述保理協議有關的部分主要條款：

| | |
|--------|--|
| 年期 | 除非由協議各方根據相關協議予以終止，否則保理協議將持續生效。 |
| 動用資金限額 | 合共80百萬美元。 |
| 貼現費 | 動用資金須按介乎1.25%至1.8%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如適用)支付貼現費。 |
| 服務費 | 貸款批授須收取相當於各項貿易應收款項面值的一定百分比(介乎0.4%至0.6%)的服務費。 |
| 最長付款期限 | 自發票日期起計的120至150天。 |
| 預付款項限額 | 90%或各項應收款項所指定的其他百分比。 |

財務資料

就我們根據保理協議轉讓予銀行的任何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認為我們已轉讓收取貿易應收款項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因此將轉讓入賬列作貿易應收款項銷售。所有保理貿易應收款項均入賬列作貿易應收款項銷售並於轉讓後終止確認。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根據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並已扣除呆賬撥備的中小型客戶及藍籌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 | 中小型客戶 | | | 藍籌客戶 | | | 總計 | | |
|-------------|------------------|------------------|-----------------|------------------|------------------|-----------------|------------------|------------------|-----------------|
|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4年 3月31日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4年 3月31日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4年 3月31日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1個月內 | 63,691 | 168,364 | 131,479 | 55,451 | 277,788 | 282,229 | 119,142 | 446,152 | 413,708 |
| 1至2個月 | 25,934 | 50,314 | 58,795 | 41,580 | 92,472 | 53,945 | 67,514 | 142,786 | 112,740 |
| 2至3個月 | 20,843 | 2,800 | 34,791 | 21,392 | 16,747 | 31,294 | 42,235 | 19,547 | 66,085 |
| 超過3個月 | 14,149 | 25,550 | 2,504 | 5,448 | 16,496 | 11,978 | 19,597 | 42,046 | 14,482 |
| | <u>124,617</u> | <u>247,028</u> | <u>227,569</u> | <u>123,871</u> | <u>403,503</u> | <u>379,446</u> | <u>248,488</u> | <u>650,531</u> | <u>607,015</u> |

金額為人民幣522.6百萬元(佔2014年3月31日結餘的87.5%)的貿易應收款項其後已於2014年6月20日結清。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

| | 2012年2月1日至 2012年12月31日 期間 | 截至 201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 截至 2014年3月31日 止三個月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周轉天數 ⁽¹⁾ | 52 | 68 | 41 |

(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相等於相關期間/年度的期/年初及期/年末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除以相關期間/年度的收入再乘以46/365/89天。

由於本集團僅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我們前身實體的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擁有實際業務營運，故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比較並無意義。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可收回金額的機會極微，而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會直接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撇銷。

財務資料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個別釐定為將予減值。

應付／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包括：

-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分別應收Envision Global的人民幣25.9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該等款項與於2012年出售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以及代表Envision Global支付的若干相關開支有關；及
- 應收Brilliant Group及其附屬公司的人民幣101.0百萬元，其主要與於2013年12月31日銷售及購買電子元器件有關。
- 所有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於2014年3月悉數結清。

應付關聯方款項包括：

- 於2012年12月31日應付優創的人民幣23.3百萬元，其與銷售及購買電子元器件有關；及
-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就因支付經營開支墊付的款項而分別應付股東的人民幣43.6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該等款項均已於2014年3月31日悉數結清；及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因優創作為前身實體銀行融資的擔保人應付的擔保費而應付優創的人民幣1.6百萬元，該款項將於上市前悉數結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就採購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應付供應商的款項。向供應商付款的期限一般為主要供應商授予的30天。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4年 3月31日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35,099 | 412,527 | 430,802 |
| 應計員工成本 | 3,025 | 5,939 | 3,922 |
| 其他應付款項 | 4,052 | 14,732 | 29,761 |
| | <u>42,176</u> | <u>433,198</u> | <u>464,485</u> |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4年3月31日的人民幣430.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在2013年收購事項後擴大所致。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並無重大拖欠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4年 3月31日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1個月內 | 20,841 | 267,144 | 364,588 |
| 1至3個月 | 2,198 | 130,119 | 31,074 |
| 超過3個月 | 12,060 | 15,264 | 35,140 |
| | <u>35,099</u> | <u>412,527</u> | <u>430,802</u> |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 | 2012年2月1日至 2012年12月31日 期間 | 截至 201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 截至 2014年3月31日 止三個月 |
|---------------------------------|---------------------------------|--------------------------|--------------------------|
|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¹⁾ | 17 | 37 | 30 |

(1)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相等於相關期間／年度的期／年初及期／年末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除以相關期間／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46/365/89天。

由於本集團僅於2012年11月15日(收購我們前身實體的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擁有實際業務營運，故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比較並無意義。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

現金流量

我們的業務需要營運資金，而有關資金主要用於撥支向供應商採購元器件。我們過往主要以經營帶來的現金及銀行貸款應付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

日後，我們相信將透過[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持續銀行融資應付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年度的經選定現金流量數據：

| | 2012年 | 截至 |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 |
|--------------------|--------------------------------|------------------------|-------------|----------|
| | 2月1日至 2012年 12月31日 期間 | 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 2013年 | 2014年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 37,840 | (26,269) | 28,979 | 85,174 |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 | (124,310) | (184,196) | 1,464 | (8,288)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 141,096 | 441,485 | (26,409) | (51,85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54,626 | 231,020 | 4,034 | 25,033 |
| 期／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52,400 | 52,400 | 281,542 |
| 匯率變動影響 | (2,226) | (1,878) | (81) | 7,438 |
| 期／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2,400 | 281,542 | 56,353 | 314,013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5.2百萬元。該金額主要歸因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33.2百萬元，並(a)就財務成本人民幣9.2百萬元及若干非現金開支(主要為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人民幣6.5百萬元)以及對經營現金流量造成正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賬變動(主要為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人民幣101.6百萬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55.0百萬元)作出調整；及(b)部分被對經營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賬變動(主要為存貨增加人民幣148.7百萬元)所抵銷。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主要歸因於結算應收關聯公司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主要歸因於在新年後結付的採購。存貨增加主要歸因於就預期銷售而增加訂單。

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9.0百萬元。該金額主要歸因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9.0百萬元，並(a)就財務成本人民幣4.1百萬元及若干非現金開支(主要為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1.3百萬元)以及對經營現金流量造成正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賬變動(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24.9百萬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3.5百萬元)作出調整；及(b)部分被對經營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賬變動(主要為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人民幣134.3百萬元)所抵銷。貿易及其他

財務資料

應收款項減少，主要歸因於在新年後結付的採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就訂單增加及預期銷售作出更多採購。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代表關連公司作出更多付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3百萬元。該金額主要歸因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02.4百萬元，並(a)就財務成本人民幣20.2百萬元及若干非現金開支(主要為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7.0百萬元)以及對經營現金流量造成正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賬變動(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32.6百萬元)作出調整，及(b)部分被對經營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賬變動(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91.4百萬元、存貨增加人民幣143.4百萬元及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人民幣96.7百萬元)抵銷。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就2014年的訂單增加及預期銷售而在近2013年年末作出更多採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在2013年11月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使近2013年末的銷售增加。存貨增加主要歸因於2013年的訂單增加及預計2014年的預期銷售。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年內本集團代表關聯公司作出更多付款。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7.8百萬元。該金額主要歸因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38.2百萬元，並(a)就財務成本人民幣2.6百萬元及對經營現金流量造成正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賬變動(主要為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人民幣61.5百萬元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人民幣22.5百萬元)作出調整；及(b)部分被對經營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的營運資金賬變動(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03.9百萬元)所抵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年內收入增加。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主要歸因於年內收取應收優創的部分未償還結餘。應付關聯方款增加，主要歸因於年內優創代表本集團作出更多付款。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已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12.3百萬元，且部分被於出售Comtech China後來自出售預付租賃款項及土地使用權的第二期所得款項人民幣4.0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收購附屬公司所得款項人民幣1.0百萬元及已收利息人民幣0.6百萬元。收購附屬公司所得款項主要歸因於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後所得現金。已收利息主要歸因於銀行存款所得利息。

財務資料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4.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已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155.9百萬元及現金出售淨額人民幣49.8百萬元。已抵押存款增加，主要歸因於年內將資金匯回優創。現金出售淨額與出售附屬公司有關，主要歸因於年內出售Comtech China。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4.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已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81.9百萬元及收購附屬公司付款(扣除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2.7百萬元。已抵押存款增加，主要歸因於在新銀行融資存放額外存款。收購附屬公司付款主要歸因於收購前身實體。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1.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41.6百萬元以及已付利息及擔保費人民幣9.2百萬元。償還銀行貸款主要歸因於銀行借款減少。已付利息及擔保費主要歸因於就與優創訂立的擔保融資作出付款。

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貸款人民幣28.7百萬元以及已付利息及擔保費人民幣4.1百萬元。償還銀行貸款主要歸因於銀行借款減少。已付利息及擔保費主要歸因於就與優創訂立的擔保融資作出付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41.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505.8百萬元，部分被應付股東款項減少人民幣43.4百萬元以及已付利息及擔保費人民幣21.0百萬元所抵銷。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主要歸因於銀行借款增加。已付利息及擔保費主要歸因於就與優創訂立的擔保融資作出付款。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1.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80.4百萬元、應付股東款項增加人民幣43.6百萬元及一名股東注資人民幣18.9百萬元。一名股東注資由康先生投資本公司所致。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及負債淨額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明細：

| | 於12月31日 | | 於3月31日 | 於5月31日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2014年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流動資產 | | | | |
| 存貨..... | 107,225 | 243,800 | 400,757 | 475,526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332,266 | 656,766 | 615,987 | 771,226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5,906 | 105,541 | — | — |
| 已抵押存款..... | 81,900 | 233,081 | 251,778 | 253,02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2,400 | 281,542 | 314,013 | 185,969 |
| 流動資產總值 | 599,697 | 1,520,730 | 1,582,535 | 1,685,742 |
| 流動負債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2,176 | 433,198 | 464,485 | 506,156 |
| 銀行貸款..... | 443,858 | 929,388 | 912,237 | 933,757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6,900 | 1,000 | 1,554 | 2,603 |
| 即期稅項..... | 9,749 | 10,020 | 14,790 | 21,340 |
| 流動負債總額 | 562,683 | 1,373,606 | 1,393,066 | 1,463,856 |
| 流動資產淨值 | 37,014 | 147,124 | 189,469 | 221,886 |

於2012年12月3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以撥支營運)顯著增加，全因我們的業務規模於2013年收購事項後擴大所致。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7.1百萬元增加至2014年5月31日的人民幣221.9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部分被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抵銷。

於往績記錄期內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拖欠償還任何借款、違反任何財務契諾或無法於該等短期貸款到期日與主要銀行就該等短期貸款續期。我們相信，我們將能夠於現有短期借款在2014年到期時為該等借款續期。

營運資金

我們主要通過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撥支營運資金需求。經計及我們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目前可用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編纂]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並在經審慎周詳查詢後，董事相信我們有足夠的可用營運資金應付本[編纂]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現時需求。我們的保薦人認為，董事已於審慎周詳查詢後編製上述營運資金充足性陳述。

財務資料

經營租賃承諾

於所示日期，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 | 於 12 月 31 日 | | 於 2014 年 | 於 2014 年 |
|---------------|--------------|--------------|---------------|--------------|
| | 2012 年 | 2013 年 | 3 月 31 日 | 5 月 31 日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一年內 | 1,469 | 4,808 | 6,518 | 6,068 |
| 一年後但五年內 | 13 | 5,114 | 4,240 | 3,494 |
| | <u>1,482</u> | <u>9,922</u> | <u>10,758</u> | <u>9,562</u> |

我們的經營租賃承諾總額由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幣 1.5 百萬元大幅增加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人民幣 10.8 百萬元，乃由於租賃更多辦公室及倉儲空間以迎合我們於 2013 年收購事項後擴大的業務規模。

資本開支及承擔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購買辦公室傢具及設備以及汽車的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年度的資本開支：

| | 2012 年 2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期間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止三個月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傢具及辦公室設備 | 48 | 381 | 68 |
| 汽車 | — | 253 | — |
| 總計 | <u>48</u> | <u>634</u> | <u>68</u> |

資本開支由 2012 年 2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幣 0.05 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0.6 百萬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我們預期就額外的辦公室傢具及設備以及汽車產生更多資本開支。

資本承擔

於 2012 年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4 年 5 月 31 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財務資料

債項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借款主要包括銀行貸款。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及5月31日，我們的債項總項分別為人民幣443.9百萬元、人民幣929.4百萬元、人民幣912.2百萬元及人民幣933.8百萬元。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所有銀行貸款均為短期借款，其到期日均於提取起計的一年內。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若干銀行融資，包括擔保書、銀行貸款及不可撤銷的信用狀。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3月31日，銀行融資亦包括貿易應收款項保理融資。

下表詳述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計息借款總額的利率概況：

| | 於2012年12月31日 | | 於2013年12月31日 | | 於2014年3月31日 | | 於2014年5月31日 | |
|------------|----------------|---------|--------------|---------|-------------|---------|-------------|---------|
| | 實際利率 | 本金額 | 實際利率 | 本金額 | 實際利率 | 本金額 | 實際利率 | 本金額 |
| | (人民幣千元，唯百分比除外) | | | | | | | |
| 本集團 | | | | | | | | |
| 定息借款： | | | | | | | | |
| 銀行貸款 | 2.4% | 443,858 | 2.3% | 929,388 | 2.2% | 912,237 | 2.2% | 933,757 |
| 本公司 | | | | | | | | |
| 定息借款： | | | | | | | | |
| 來自附屬公司的 | | | | | | | | |
| 貸款 | 2.5% | 423,647 | 2.5% | 421,943 | 2.5% | 435,648 | 2.5% | 424,803 |

本集團及本公司未來的利息開支將跟隨借款利率的任何變動而波動。管理層認為，由於所有借款均為定息借款，本集團及本公司面臨的利率風險極低。

根據與優創訂立的協議的條款，緊隨完成收購優創及直至2014年12月31日，優創同意繼續向為前身實體提供銀行融資的銀行機構提供擔保。優創亦同意就前身實體向供應商的採購及向客戶的銷售提供擔保。擔保總額的上限為60百萬美元。擔保費為250,000美元，乃經參考銀行可收取的擔保費而釐定，並於每個季度向本公司收取。此項擔保將於[編纂]後終止。

根據有關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的買賣協議的條款，優創同意於2013年11月20日至2014年12月31日繼續向為Envision Global實體提供銀行融資的銀行機構提供擔保。

財務資料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有兩類銀行融資，兩者均由優創擔保：

- (a) 本集團及優創的若干附屬公司可動用的共同銀行融資(「共同銀行融資」)；及
- (b) 僅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融資(「獨家銀行融資」)。

我們將於[編纂]前終止共同銀行融資，並與相關銀行訂立新協議而並無優創作為訂約方。因此，於[編纂]後，優創將不再享有根據共同銀行融資授出的信貸融資，而根據新協議授出的信貸融資將由本集團獨享。授予我們共同銀行融資的銀行於向我們發出的意向書中表明，其將授予我們信用額度同為40百萬美元的新信貸融資，且條款與原有共同銀行融資相同或相若，而除將於[編纂]後解除的康先生臨時個人擔保外，新信貸融資將於並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聯繫人(包括優創)作出的任何擔保或抵押下授出。此外，於並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包括優創)作出的任何擔保或抵押下，兩家銀行已授予我們合共2,500,000港元的新信貸融資。最後，優創提供以擔保共同銀行融資及獨家銀行融資的交叉擔保亦將於[編纂]前終止。因此，我們能夠獲得融資，而不會依賴控股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

共同銀行融資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共同銀行融資及根據該等融資已提取之借款詳情如下：

| | 於2012年12月31日 | | 於2014年 | 於2014年 |
|-----------------|---------------|---------------|---------------|---------------|
| | 2012年 | 2013年 | 3月31日 | 5月31日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信用額度總額 | 594,975 | 242,148 | 248,656 | 249,884 |
| 未償還貸款—優創 | (312,755) | — | — | — |
| 未償還貸款—本集團 | (200,884) | (143,001) | (228,174) | (237,159) |
| 未動用融資 | <u>81,336</u> | <u>99,147</u> | <u>20,482</u> | <u>12,725</u> |

於2012年12月31日，共同銀行融資由優創抵押的現金人民幣288.4百萬元所擔保。於2013年12月31日，共同銀行融資由本集團抵押的現金人民幣60.6百萬元所擔保。於2014年3月31日，共同銀行融資由本集團抵押的現金人民幣62.2百萬元所擔保。

本集團及優創共同及個別就其各自從該銀行(擔保的受益人)取得的全部及任何借款承擔責任。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並不認為本集團將可能根據任何該等擔保而遭提出申索。

財務資料

我們將於[編纂]前終止共同銀行融資。

獨家銀行融資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獨家銀行融資及根據該等融資已提取之借款詳情載列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於2014年 | 於2014年 |
|-------------------|---------------|----------------|----------------|----------------|
| | 2012年 | 2013年 | 3月31日 | 5月31日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信用額度總額 | 311,505 | 1,510,399 | 1,265,036 | 1,321,263 |
| 未償還貸款 | (242,974) | (786,387) | (684,063) | (696,598) |
| 已動用貿易應收款項保理融資 ... | — | (223,001) | (295,391) | (287,741) |
| 未動用融資 | <u>68,531</u> | <u>501,011</u> | <u>285,582</u> | <u>336,294</u> |

於2012年12月31日，獨家銀行融資分別由本集團及優創抵押的現金人民幣81.9百萬元及人民幣207.9百萬元所擔保。於2013年12月31日，獨家銀行融資分別由本集團及優創抵押的現金人民幣172.5百萬元及人民幣484.0百萬元所擔保。於2014年3月31日，獨家銀行融資分別由本集團及優創抵押的現金人民幣189.6百萬元及人民幣199.3百萬元所擔保。該等由優創提供的抵押將於[編纂]後由本集團提供的抵押取代。

銀行契諾

於2013年6月28日，本集團與優創訂經修訂銀行融資協議，當中包括一項非財務契諾，規定本公司董事康先生應直接或間接維持科通國際香港不少於50%的股本權益。另請參閱附錄一甲第B.19(c)節及附錄一乙第B.18(c)節。

於2014年5月31日，我們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933.8百萬元，並無其他金融負債。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銀行貸款、債務證券、借款、債項或抵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額外擴大融資計劃、重大拖欠銀行借款付款或違反財務契諾。

董事確認，自2014年5月3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債項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以及重大或然負債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及5月31日，本集團為其中一個受若干與優創訂立的交叉擔保安排所涵蓋的實體。根據該等安排，本集團與優創共同及個別就其各自從該銀行(擔保的受益人)取得的全部及任何借款承擔責任。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及5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並不認為本集團將可能根據任何該等擔保而遭提出申索。

財務資料

交叉擔保安排將於[編纂]後終止。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5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或重大或然負債。

定量及定性市場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下文載述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就管理此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對於信貸額超過某一數額之所有客戶均會進行獨立信貸評估。此等評估著重於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之記錄，以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計及客戶之特定資料及客戶經營所在之經濟環境。應收賬款一般自賬單日期起計30至60日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性而非客戶經營所在行業所影響。因此，重大信貸風險集中主要於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承擔重大風險時產生。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分別36.8%、33.7%及41.5%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當中，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分別7.3%、9.6%及14.9%為應收最大客戶。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個別經營實體須負責其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之短線投資及籌募貸款以補足預期現金需求，惟當借款超逾若干預定權限程度時，則須由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之政策乃為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主要契諾的情況，以確保能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資金額度，以符合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要求。

財務資料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3月31日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包括以合約比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

| | 於2012年12月31日的合約 未貼現的現金流出 | | 於 2012年12月31日 的賬面值 |
|-----------------|-----------------------------|------------------|--------------------------|
| | 1年內或 按要求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2,176 | 42,176 | 42,176 |
| 銀行貸款 | 448,160 | 448,160 | 443,858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6,900 | 66,900 | 66,900 |
| | <u>557,236</u> | <u>557,236</u> | <u>552,934</u> |
| | 於2013年12月31日的合約 未貼現的現金流出 | | 於 2013年12月31日 的賬面值 |
| | 1年內或 按要求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33,198 | 433,198 | 433,198 |
| 銀行貸款 | 935,480 | 935,480 | 929,388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000 | 1,000 | 1,000 |
| | <u>1,369,678</u> | <u>1,369,678</u> | <u>1,363,586</u> |
| | 於2014年3月31日的合約 未貼現的現金流出 | | 於 2014年3月31日 的賬面值 |
| | 1年內或 按要求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64,485 | 464,485 | 464,485 |
| 銀行貸款 | 916,340 | 916,340 | 912,237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554 | 1,554 | 1,554 |
| | <u>1,382,379</u> | <u>1,382,379</u> | <u>1,378,276</u>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由導致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定息借款產生。於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3月31日，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分別為2.4%、2.3%及2.2%。

財務資料

本集團未來的利息開支將跟隨借款利率的任何變動而波動。管理層認為，由於所有借款均為定息借款，本集團面臨的利率風險極低。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之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的買賣而承受貨幣風險。產生該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

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主要因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之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的買賣而承受的貨幣風險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3.9百萬元。董事認為本公司承受的貨幣風險並不重大。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 | 2012年2月1日至 2012年12月31日 期間 | 截至 201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 截至 2014年3月31日 止三個月 |
|---------------------------------|---------------------------------|--------------------------|--------------------------|
| 毛利率(%) ⁽¹⁾ | 26.9 | 8.4 | 7.6 |
| 除息稅前溢利率(%) ⁽²⁾ | 19.9 | 4.8 | 3.0 |
| 純利率(%) ⁽³⁾ | 14.9 | 3.6 | 2.1 |
| 資產負債比率 ⁽⁴⁾ | 10.0 | 2.8 | 2.5 |
|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⁵⁾ | 9.0 | 2.0 | 1.6 |
| 利息覆蓋比率 ⁽⁶⁾ | 22.1 | 8.2 | 5.3 |
| 總資產回報率(%) ⁽⁷⁾ | 5.3 | 4.8 | 5.7 |
| 權益回報率(%) ⁽⁸⁾ | 66.7 | 25.3 | 27.8 |
| 流動比率 ⁽⁹⁾ | 1.1 | 1.1 | 1.1 |

(1) 毛利率相等於期／年內毛利除以收入。

(2) 除息稅前溢利率相等於期／年內除利息收入、利息開支及稅項前溢利除以收入。

(3) 純利率相等於期／年內溢利除以期／年內收入。

(4) 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期／年末總債務除以總權益，包括來自關聯方的非貿易墊款。

(5)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相等於期／年末淨債務除以總權益。淨債務包括所有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銀行貸款及來自關聯方的非貿易墊款。

(6) 利息覆蓋比率相等於一個期間／年度的除利息收入、利息開支及稅項前溢利除以相同期間／年度的利息開支。

財務資料

- (7) 資產回報率相等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年內溢利除以期／年末總資產。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資產回報率採用本公司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按年調整的溢利計算。
- (8) 權益回報率相等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年內溢利除以期／年末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權益回報率採用本公司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按年調整的溢利計算。
- (9) 流動比率相等於期／年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由於我們在2012年收購前身實體以及在2013年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及Envision Global實體，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不可直接比較。

我們於2012年11月15日開始控制前身實體。因此，前身實體於2012年11月15日前產生的收入並未合併至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收入。另一方面，本集團同期的收入成本因前身實體的定價調整、回扣及折扣而減少。大部分與前身實體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收入有關的該等定價調整、回扣及折扣於2012年11月15日後的年末收取，並因而合併至本集團於2012年2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收入成本。因此，本集團於2012年的毛利率、除息稅前溢利率及純利率大幅增加。由於2012年的溢利較高，本集團於2012年的利息覆蓋比率亦較高。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淨債務對權益比率及權益回報率於2013年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總權益由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9.3百萬元。有關權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在2013年的收購，特別是透過發行本公司新股份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並以公平值確認。然而，由於我們作為一家最近於2012年成立的私人公司，股權架構簡單且股權基礎較低，故資產負債比率及淨債務對權益比率於2013年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仍然相對較高。

季節性因素

我們已經歷，且預期將繼續經歷收入淨額的季節性波動，而收入淨額過往因農曆新年假期期間而於一年中的首季錄得最低水平，並因客戶希望花費餘下的已分配年度預算而於一年中的第四季錄得最高水平。因此，本[編纂]所呈列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趨勢未必為未來業績的指標。

股息政策及可供分派儲備

在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規限下，我們可透過股東大會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派付的金額。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

財務資料

規定，股息可自我們的溢利(已變現或未變現)或自董事釐定不再需要且自溢利撥出的任何儲備宣派及派付。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股息亦可自開曼群島公司法就此批准的股份溢價賬或任何其他資金或賬目宣派及派付。

除特定發行條款或任何股份附有的權利所規定外，(i)所有股息將按派付股息所涉及股份的已繳股款數額宣派及派付，惟催繳股款前就股份繳入的款項就此而言不得被視為股份的已繳股款；及(ii)所有股息將按派付股息所涉及股份於任何一段或多段期間的已繳股款，按比例分配及派付。董事可自應付予我們股東或涉及任何股份的任何股息或其他股款當中，扣除該股東因催繳或其他原因現時應向我們支付的所有金額(如有)。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閣下應注意過往股息分派並非我們日後股息分派政策的指標。於[編纂]完成後，股東將有權收取我們宣派的股息，而我們預期將以港元支付有關股息(如有)。日後任何股息的派付及金額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亦將視乎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資金需求、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未來前景及其他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因素等多項因素而定。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其金額將須遵守細則及公司法，包括股東批准及股息僅可自溢利或其他可供分派儲備派付。

我們日後向股東派付股息亦將取決於我們是否可從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須自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純利中派付。中國法律亦規定，中國企業須於分派所得款項淨額前將其部分純利預留作法定儲備。該等法定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而進行分派。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所有關聯方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除優創提供以擔保若干向我們提供的銀行融資的交叉擔保(將於[編纂]前終止)外(進一步詳情請見「財務資料—債項」)，所有來自/給予控股股東、優創及彼等的聯繫人的非貿易結餘及擔保已於2014年3月底悉數結清及解除。解除優創就前身實體的買賣的擔保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重組優創、Brilliant及本公司經營的業務前，優創一直進行模組設計以及IC及電子元器件買賣業務。由於優創的部分業務過往與本集團重疊，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錄得貿易相關關聯方交易。然而，於重組後，優創已終止其模組設計以及IC及電子元器件買賣業務，且現時僅進行金融服務業務。因此，我們與優創的關聯方交易已告終止，且將不

財務資料

會於[編纂]後繼續。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有關優創、Envision Global及Brilliant的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編纂]

財務資料

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進行董事認為適當的充足盡職審查後及經作出審慎周詳的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14年3月31日直至本[編纂]日期，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分別自2014年3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起並無任何事件會對本[編纂]附錄一甲及一乙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編纂]開支

就[編纂]產生的估計總[編纂]開支(不包括[編纂]佣金)約為人民幣42.8百萬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確認有關開支中的約人民幣4.6百萬元及人民幣13.9百萬元。我們估計額外[編纂]開支(不包括[編纂]佣金)人民幣16.1百萬元將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約人民幣8.2百萬元的結餘預期將於[編纂]後在股份溢價賬扣除。該等[編纂]開支主要包括向獨家保薦人、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就彼等於[編纂]及[編纂]提供的服務的已付及應付專業費用。

根據[編纂]規則的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倘股份於該日在香港[編纂]上市，概無任何情況會導致須根據[編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作出任何披露。